

傳播館 16



Discovering the News:  
A Social History of American Newspapers

Michael Schudson著

何穎怡譯

韓尚平校正

# 探索新聞

美國報業社會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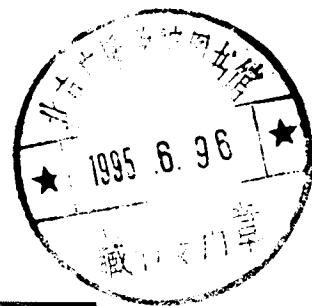


487380



487389

# 傳播館



遠流出版公司

Copyright © 1978 by Basic Books, Inc.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Basic Books, a division of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 Inc.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1993 by Yuan-Liou Publishing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傳播學名著譯叢**

**探索新聞：美國報業社會史**

---

**原書名** / *Discovering the News: A Social History of American Newspapers*

**作 者** / Michael Schudson

**譯 者** / 何穎怡

**校 正 者** / 韓尚平

**主 編** / 陳世敏・潘家慶・鄭瑞城

**責任編輯** / 曾淑正・簡旭裕

---

**發 行 人** / 王榮文

**出 版 者** / 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汀州路三段 184 號 7 樓之 5

郵撥 / 0189456-1 電話 / (02)365-3707

傳真號碼 / (02)365-8989

**發行代理** / 信報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 / (02)365-1212 傳真號碼 / (02)365-7979

---

**排 版** / 天翼電腦排版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 優文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1993 ( .82 ) 年 5 月 1 日 初版一刷

---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 1295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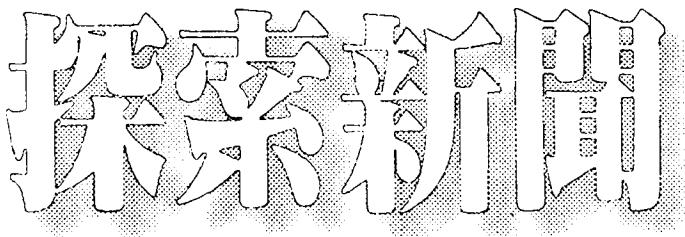
**售 價** 250 元 ( 缺頁或破損的書，請寄回更換 )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Printed in Taiwan ISBN 957-32-1825-9

Discovering the News:  
A Social History of American Newspapers  
Michael Schudson著  
何穎怡譯  
韓尚平校正

---



# 《傳播學名著譯叢》譯著前言

傳播學的發展，令人眼花撩亂？

這個學術領域，一度有人宣稱它逐漸消失了；有人說它走到十字路口，正待抉擇去路；有人說它潛沉蟄伏，蓄勢而發，就待春雷乍響。

這些片片馬賽克所拼湊的傳播學面目，像極了快速流洩而過的電腦動畫，令人無法預知下一秒鐘的圖像變化。新聞學延伸出來的媒介效果研究，歷經幾度枯榮，與社會科學結合，成為傳播學。還沒站穩腳跟，傳播學就迫不及待與其他學問進行分工與整合。現在的面目是：

第一、傳播學變成了其他學問的應用科學，產生了政治傳播、組織傳播、教育傳播、健康傳播、環境傳播、危機傳播等跨學科的新領域。

第二、傳播學向其他學問借光，逐漸自立門戶，形成傳播學的一部份枝幹，例如傳播社會學、傳播生態學、傳播政治經濟學、口語傳播學、大眾文化、傳播的文化研究、傳播的批判理論等領域，大大豐富了傳播學的內容。這方面，共同的源頭活水，是傳播革命。

短短五十年歷史，人類經歷了數次傳播革命，使傳播媒介深入社會，改造了當今人類社會的下層結構，也把傳播學術，一再推向另一個令人眼花撩亂的十字路口。

本譯叢目的，即在呈現傳播學繁複多變的面貌，選書時，不拘新舊、學派、取向、範疇，凡自成一家之言，或對傳播的學術和專業有

---

過顯著影響的著作，都予列入。我們認為，現階段呈現傳播學的諸般「可能」，遠比為它劃定界線重要得多。

譯者都是這一行學有專長之士，自選他們心目中的傳播學經典之作。有的選書，是因為那本書是他的「聖經」；有的選書，是因為那本書是他的「最愛」。編輯委員會都予尊重，因為這樣可以避免編輯委員會先入為主劃地自限；其次，無論是個人的聖經或最愛，多年廝磨，翻譯起來當更得心應手。謝謝他們為描繪傳播學面目所盡的力。

《傳播學名著譯叢》編輯委員會 謹識

民國八十年十月

獻給我的父親  
懷念我的母親



# 目 錄

## 《傳播學名著譯叢》譯著前言

### 原 序

緒 論：客觀報導的理想 ..... 7

**第一章 平等主義時代的美國新聞革命：辨士報 ..... 15**

一、辨士報的革命 ..... 17

二、報紙革命的原因 ..... 32

(一)科技論點 ..... 32

(二)識字率論點 ..... 36

(三)自然歷史論 ..... 41

三、平等主義時代和報紙 ..... 43

四、辨士報的社會定位 ..... 51

五、結 論 ..... 58

**第二章 說故事：新聞自一八八〇年後成為一項職業 ..... 63**

一、科學與文學寫實主義 ..... 74

二、新聞工作者的職業理念 ..... 79

**第三章 故事和訊息：一八九〇年代的兩種新聞理念 ..... 91**

一、報紙就是娛樂：普立茲與《紐約世界報》 ..... 93

二、訊息取向新聞：《紐約時報》的興起 ..... 108

**第四章 客觀變成意識形態：一次世界大戰後的新聞 ..... 123**

- 一、對民主市場社會失去信心 ..... 124
- 二、訊息取向新聞的沒落 ..... 135
- 三、報紙的客觀與主觀 ..... 146

**第五章 客觀、新聞處理與批判文化 ..... 163**

- 一、政府與新聞界：新聞處理 ..... 166
- 二、反對文化的興起 ..... 178
- 三、傳統新聞的批評與其影響 ..... 185

**中英對照索引**

**英中對照索引**

## 原序

本書緣起於我與 David Riesman 五年前的一次對談，在那次談話中，我表示了對探尋現代價值觀社會史的興趣。假如說，觀念有其形成史，而知識有其社會學基礎，「理念」也不應例外。從泛泛的問題到鎖定研究新聞客觀理念的形成，是一條漫長的路，David Riesman 在那一次談話中，對我的啟發功不可沒。

本書脫胎於我在哈佛大學社會系的博士論文，主題在研究美國法律與美國新聞學的客觀理念形成史。有關法律部分，並未收在此書中，但是兩種行業的對照，對我而言十分重要，如沒有我的博士論文做基礎，將使本書的討論十分薄弱。在此，我要感謝我的論文指導老師 Daniel Bell 和 Morton Horwitz，謝謝他們對我的知識與士氣支持。

在我寫作論文的過程中，還有許多人對我幫助良多，感謝 Cora Brooks, Robert Manoff, Robert Snow 協助校正原稿，並提供建議。Robert Snow 對其中幾章的批評，對我而言，獲益良多；而 Richard Schuldenfrei 對我的鼓舞與啟發，也衷心感謝。

由博士論文變成書的過程中，我要感謝 Morris Janowitz, Peter Novick, Paul Starr, Gaye Tuchman, Herbert Gans, Robert Ferguson, Neil Harris, Ronald Steel, Paul Hirsch, Robert Manoff, Martha Minow, Paul Starr, 還有 Basic Books 出版社的 Martin Kessler 和 Libby Bruch.

此外我要感謝下述單位提供資金贊助：Danforth Foundation; the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Residency in Law and Social Science; the Division of the Social Sciences at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對於那些接受我訪問的記者，我也要致上最深謝意，因為他們熟知美國新聞界的運作，因此輕易地指正了本書的缺點。也由於本書聚焦於都會大報的新聞學，與報紙和社會的相關性研究，這些記者則補足了新聞真實世界的部分。

謝謝下列圖書館的豐富資料：Widener Library at Harvard University; the American Antiquarian Society in Worcester, Massachusetts; the library of the School of Journalism, Columbia University; the New York Historical Society Library; Sterling Library at Yale University; the Library of Congress; Regenstein Library at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為什麼作者常常要多此一舉地指出，如果他的作品有任何錯誤，都和那些協助他的人無關？此書完成後，我漸能了解。因為不管一本學術著作是否只掛一個作者的名字，它都是眾人之力的產品；而當作品完成後，總有令當初協助它的人失望之處。我記得一位朋友說得好，捏陶的最大樂趣在拉胚的過程，在作品尚未完全定型前，看著胚輪轉動，想像著它成為各種形狀的無限可能性。同樣的，希望與野心帶領著寫作的全程，但是作品的最後形貌，總透露出人之極限。

最後我要謝謝父母親，在我的成長過程中，他們總是鼓勵我盡量表達自我，不管是繪畫、音樂、詩或散文。謹將此書獻給我的雙親。

## 緒論：客觀報導的理想

美國新聞界經常被批評為不夠客觀。不管是一九五二年民主黨抱怨媒體對總統候選人史帝文生(Adlai Stevenson)的一黨偏頗報導，或是尼克森—安格紐(Nixon-Agnew)政府攻擊報紙電視太富於自由色彩，媒體一直在承受新聞報導不夠客觀的指責。

為什麼批評者認定報紙就應當客觀？對生存第一的商業公司而言，要求它客觀會十分奇怪。要求政治團體客觀也十分奇怪。而記者或編輯並無醫師、律師或科學家那種保證客觀的專業背景，要求他們客觀也同樣奇怪。

雖然並非所有的記者都認為他們的作品一定要客觀，客觀這個信念十分普遍，大部分的新聞工作者及其批評者都認定報紙應當客觀，而所有的記者都必須面對這個課題。❶但為什麼？我們所處的社會是什麼？新聞事業又是什麼？為什麼它必須維持「客觀」這個奇特的理想？這將是本書探討的主題。我不問大家熟悉的問題：報紙到底客不客觀？反之，我將問：為什麼這問題如此熟悉？

假如大家知道一八三〇年代以前，報紙客觀與否根本不是個問題，便會對客觀變得如此重要感到興趣。當時的美國報紙被認為應當報導

---

❶John W. C. Johnstone, Edward J. Slawski, and William M. Bowman, *The Professional Values of American Newsmen*, *Public Opinion Quarterly* 36 (Winter 1972~1973): 522~540; 及同一作者的 *The News People*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1976).

相關立場而非抱持中立。在傑克遜(Andrew Jackson)時代，新聞工作者並非用今日人們想像的方式來報導新聞，而是製造新聞。我們如要了解新聞的客觀定義，便要檢視傑克遜時代的報紙轉變。這是第一章的主旨，我們將解釋「新聞」和政治民主化、市場經濟擴張、及都會中產階級漸增的權力之間的關係。

新聞的定義為何會在這個世紀轉變成無黨派色彩、嚴格地作事實報導——很明顯地，這和美國第一家電子通訊社「美聯社」(Associated Press)的誕生有關。電報在一八四〇年代被發明，一群紐約報紙為了掌握電報迅速傳播新聞的優點，在一八四八年合組了「美聯社」。由於「美聯社」的新聞提供給各種政治立場不同的報社，它的報導必須維持「客觀」，才能讓所有的會員和客戶接受。到了十九世紀後期，「美聯社」的電訊稿，很明顯的，和一般報紙帶有強烈評論色彩的新聞不同。<sup>❷</sup>但是很難說「美聯社」的寫作方式代表了當時理想的新聞報導。<sup>❸</sup>

兩個理由支持了上述的懷疑。第一，對通訊社而言，客觀報導事關生存，但對報紙則未必，為何客觀報導會成為通則？通訊社稿可以只成為報導內容多樣化的一個選擇。就算「美聯社」的報導被公認為一種理想型式，報紙也必須考慮純客觀的報導是否符合它的利益和需

<sup>❷</sup>Donald L. Shaw, *News Bias and the Telegraph: A Study of Historical Change, Journalism Quarterly* 44 (Spring 1967): 3~12, 31.

<sup>❸</sup>持有相同觀點的作者有Shaw, Farrar, Stevens, Carey, Roscho，引用論述出處如下：Donald L. Shaw, *News Bias and the Telegraph; Technology: Freedom for What?*, Ronald T. Farrar and John D. Stevens, *Mass Media and the National Experience*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1971). pp. 64~86. James W. Carey, *The Communications Revolution and the Professional Communicator, Sociological Review Monograph* 13 (1969): 23~38. Bernard Roscho, *Newsmaking*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5), p. 31.

要。第二，客觀報導並未在「美聯社」急速成長的十九世紀成為新聞通則。我將在第二及第三章中解釋，當時居領導地位的報紙仍將「說好故事」看得比呈現事實來得重要，煽色腥報導在當時才是主流，記者多在「文學創作」而非「蒐集事實」。但是，到了一八九六年煽色腥新聞最輝煌的時期，《紐約時報》(*New York Times*)已在新聞界以「報導事實取代說故事」取得領導地位。相對於「美聯社」以客觀報導符合不同顧客群的需求，《紐約時報》的客觀報導模式則是為了爭取一群同質性的中產階級。

但到了二十世紀前葉，即使是《紐約時報》的記者也少能分辨事實與價值判斷的分野。<sup>①</sup>客觀的信念是：一個人應當也能夠分辨事實和價值判斷的差別。在這個觀點下，所謂的事實是無關乎個人判斷，它不受個人喜好的影響；而價值判斷，則是個人對世界觀感的有知或潛意識的喜好，由於本質主觀，因此不能推諸他人。對於「客觀」的信仰即是對「事實」之信仰和對「價值判斷」之不信任，而且致力於區分兩者。

一次大戰以前的新聞工作者並不遵循此項主張。即使他們對事實感興趣，也是天真的經驗主義者，認為「事實」並非人對世界的看法，而是世界本身的運轉法則。這種想法忽略了世界本來就是人類心靈的

<sup>①</sup> 韋恩·布夫(Wayne Booth)在 1974 年寫道，自十七世紀起一直到數十年前，「人們漸漸不認為這個世界、自然和所謂的事實間，有其一致的關聯性。」但是他強調，要一直到二十世紀，「價值和事實的分野，才成為一個自明之理。而這種分野，強調了在價值觀中，理性並無分量，只有為達目的的合理化手段。」(Wayne C. Booth, *Modern Dogma and the Rhetoric of Assent*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4), pp. 14~15) 布夫強烈反對價值與事實的絕對分離，哲學家麥克莫泰爾也持相同看法，論述請見：Alasdair MacIntyre, *A Short History of Ethics* (New York: Macmillan, 1966); 還有，*Against the Self-Images of the Age* (New York: Schocken Books, 1971)，尤其是 109~124 頁的論述：Hume on "Is" and "Ought".

舞台，人們的所見所聞，無一不受傳統的束縛，而傳統不代表真理。哲學、科學史、心理分析，和各種社會科學，曾一再證明人是文化動物，透過各種社會法則來認知世界。自一九二〇年代開始，社會科學的中心理論一直是：人是以個體或群體意識架構起他們所面對的世界。<sup>⑤</sup>

一九二〇年代以前，新聞工作者很少考慮認知的主觀性。他們甚少懷疑所謂「真實」的可靠。儘管面臨許多嚴重問題，當時的美國社會依然充斥著樂觀的情緒。民主仍是不被質疑的政治價值；自由經濟仍被廣泛崇拜；阿傑(Horatio Alger, 譯註：西班牙裔美國作家，1834～1899)的作品依然暢銷，很少人預見歷史進化的終必來臨。一次世界大戰後，這一切改變了。新聞工作者和很多人對民主社會市場中許多被視為當然的真理失去信心，戰爭時期的政治宣傳和後來的公關經驗，使他們深信他們所報導的世界是各種利益團體為他們建構出來的。在這個世界裡，天真的經驗主義無法生存。

這個轉捩點將是本書第四章的主題。二〇、三〇年代，許多新聞工作者心焦地發現「事實」或者是所謂的「事實」不能信任。第一個回應是新型態主觀報導的興起——例如政治專欄。第二個回應是客觀新聞的誕生。此處的客觀是指一個人的陳述若符合專業團體所設定的規範，則可以相信。「事實」非世界之呈現，而是你我雙方可以一致接受的陳述。<sup>⑥</sup>儘管天真的經驗主義在新聞學中並未滅絕，而且多少存活於你我心中，一次世界大戰後，「客觀」這個理念已取而代之了。

<sup>⑤</sup> Thomas Kuhn,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2); Peter Berger and Thomas Luckmann, *The Social Construction of Reality*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1966)。這是近代兩篇有關現實的社會架構過程最重要的論述。

客觀做為科學、醫學、法律、社會科學和新聞學等的理想形式的討論，經常趨於兩極：一者認為它可揭發某些行業的非專業化，一者認為它會為某些行業增添榮耀。前者認為某些行業自誇客觀，其實只是藉此增添他們在政治議題討論上的權威，藉此鞏固權力。但是他們為什麼會選擇客觀做為合理化的手段？為何客觀會如此具有說服力？為何專業人士要訴諸客觀而非其他，持否定態度者並未提出解釋。

至於後者，新聞事業或其他行業訴諸客觀時總是和科學緊密結合。雖然在追求知識的路途上，科學是最接近真實的一者，但是它不是意識形態。我感興趣的是，為何在我們的文化體系中，科學和客觀竟成同義詞？

顯然的，如同其他行業，新聞強調客觀不僅關乎我們應信賴何種知識，也關乎我們作道德判斷時應訴諸何種標準。它更是一種政治上的選擇與實踐，指導我們應用什麼標準去判斷別人。客觀提供了兩種自我約束的社會機轉。第一，它是一種較高級的專業訓練，用科學知識與客觀態度使專業人士不同於一般人，使他們得以在某些情況將個人喜好與情緒置於一旁。譬如醫師的訓練，使他們得以面對旁人無法面對的痛苦；或者律師的訓練，使他們得以冷靜地區分法律問題與道德問題的分野。

客觀提供的第二種社會約束是：和大眾的隔離。專業術語有此功

<sup>⑥</sup>科學界對所謂「客觀」的看法，薛弗勒有下列解釋：「公正、不偏的科學態度，其基礎是，堅持對一個人的主張須有良好過濾與控制，你可以说，這個基礎包含了態度。一點也不錯，公正、不偏不是科學家與生俱來的人格或思維風格。科學家，和其他人一樣，也是各有差異的……重點是，科學態度是體認一個人最珍視的信仰，其實難逃主觀的左右，而需加以控制。」請見Israel Scheffler, *Science and Subjectivity* (Indianapolis Bobbs-Merrill, 1967), p. 2.